

中宣部等8部门安排2007年“百城万店无假货”活动（2007年）

发表时间：2012-05-02

来源：《中国精神文明建设年鉴》

中宣部、中央文明办、发展改革委、商务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、全国总工会、共青团中央联合发出通知，对2007年深入开展“百城万店无假货”活动作出安排。

通知指出，各地各部门要把深入开展“百城万店无假货”活动，作为贯彻党的十六届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一项具体措施，纳入和谐创建活动，切实抓出成效。要引导商贸企业树立以“八荣八耻”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荣辱观，大力倡导爱国、敬业、诚信、友善等道德规范，积极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，努力在促进解决广大群众关心的“吃、穿、用、住、行”等方面存在的假冒伪劣问题上有新举措，在推动商贸企业诚信建设上有新进展，在营造良好市场秩序和经营服务环境上有新成效。

通知要求，各地各部门要围绕服务基层、服务群众，集中力量组织开展好10项重点活动：1 元旦春节期间和春耕秋播之际，组织大中城市商贸企业诚信单位和农资部门，集中开展送货进农村、到乡镇活动，推广农资快速检测技术，将执法打假、质检服务、法律宣传送到田间地头。2 组织“农资打假下乡”和“红盾护农”活动，开展种子、化肥、农药、农机及配件的专项整治，防止伪劣农资流入市场。3 继续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活动，加大对城乡结合部，集中生产加工食品的乡、镇、村，以及小企业、小作坊、小卖店的治理力度，重点整治农村食品市场。严厉查处利用非食品原料生产加工食品，非法使用“苏丹红”、“吊白块”和工业用盐、碱等化工原料及非食品添加剂生产加工食品的违法行为。4 开展“放心店、放心超市、放心市场”创建活动。加快“万村千乡市场工程”建设，鼓励连锁经营，发展农村便利店。5 组织“三绿工程下乡”活动，倡导绿色消费、培育绿色市场、开辟绿色通道，提高上市销售食品卫生质量安全水平。6 “3·15”期间，广泛开展政务诚信、商务诚信、社会诚信宣传教育，加强农村消费维权宣传。集中查处通报一批制假售假大案要案，公布一批商品质量监测检测结果。7 继续开展争创优质产品生产基地活动。加强对“地条钢”、人造板等区域性质量问题，以及房地产、家用电器、葡萄酒、移动电话、汽车配件、加油设施等重点商品质量问题的治理。推进“振兴老字号工程”，扶持发展一批优质产品、优良品牌和优秀企业。8 开展“价格服务进商场”活动，推进价格诚信建设，树立诚信经营典型，适时向社会公布一批“价格诚信示范单位”。重点查处商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2805

